

第一章 比选公告

“高庐·碧华邻”项目桩基、复合地基及支护检测比选公告

1. 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高庐·碧华邻”项目桩基、复合地基及支护检测已具备比选条件，比选人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名称：“高庐·碧华邻”项目桩基、复合地基及支护检测。

2.2 项目实施地点：四川省西昌市长安街道。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用地 19.6 亩，容积率 3.0，建筑面积 57662.60 平方米；该项目小区由 4 栋建筑构成（18 层），共计 381 套房，小区设地下车库两层，车位 392 个。

2.4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检测内容，出具相关的检测报告止。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比选要求比选申请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检测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证书；同时具有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2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开始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lwl.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比选文件获取的方式。

4.2 比选文件有关通知（如有）由比选申请人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lwl.scgs.com.cn/>）”自行查阅与下载。

4.3 比选申请人应在比选期间适时关注上述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比选



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或疑问，应及时与比选人联系，因未能及时下载资料（如果有）的相关责任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5.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比选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1年10月28日10时30分，地点为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51号2栋10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四川高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glwl.scgs.com.cn/>）、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http://www.shudaojt.com/>）和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scgs.com.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攀西高速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成都市二环路南四段51号2栋10楼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28-85579365
传真：028-86058729